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文件

龙政〔2022〕11号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各乡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按照《河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69号）规定和有关要求，区政府对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清理结果已经区政府专题会议研究通过，现予以公布。

一、《龙亭区人民政府关于扩充城镇义务教育资源五年的规划》（龙政〔2015〕7号）、《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亭区医疗救助实施方案的通知》（龙政办〔2016〕53号）共9件规范性文件继续有效。

二、《龙亭区人民政府关于扩充城镇义务教育资源五年的规划》（龙政〔2015〕7号）、《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龙亭区政府部门行政职权目录的通知》（龙政办〔2019〕20号）共4件规范性文件决定废止。

三、《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亭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龙政办〔2012〕5号）、《龙亭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龙亭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龙政〔2015〕9号）共2件规范性文件决定修订。

列入修订的规范性文件，自本决定印发之日起3个月内，由起草单位修订后按程序印发。

- 附件：1. 龙亭区人民政府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2. 龙亭区人民政府决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3. 龙亭区人民政府决定修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2022年6月24日

附件 1

龙亭区人民政府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共 9 件, 其中龙政 4 件, 龙政办 4 件, 龙民字 1 件)

序号	文号	文件名称
1	龙政〔2017〕20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亭区打击非法行医联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2	龙政〔2020〕2号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开封市龙亭区寄禽养殖禁养区范围调整方案》的通知
3	龙政〔2020〕18号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4	龙政〔2021〕12号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宅基地和农民自建房管理的意见
5	龙政办〔2016〕53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亭区医疗救助实施方案》的通知
6	龙政办〔2019〕21号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清理规范政府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
7	龙政办〔2022〕1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亭区社会救助审核确认权限下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8	龙政办〔2022〕5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亭区一般性企业投资项目工程施工许可“一件事一次办”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9	龙民字〔2022〕7号	关于提高2022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财政补助水平及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的通知

附件 2

龙亭区人民政府决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共 4 件, 其中龙政 1 件, 龙政办 3 件)

序号	文号	文件名称
1	龙政〔2015〕7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关于扩充城镇义务教育资源五年的规划
2	龙政办〔2019〕20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亭区政府部门行政职权目录的通知
3	龙政办〔2019〕22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亭区乡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依法或受委托可行使的行政职权事项目录的通知
4	龙政办〔2019〕23号	龙亭区政府人民办公室关于印发龙亭区乡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权责清单的通知

附件 3

龙亭区人民政府决定修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共 2 件, 其中龙政 1 件, 龙政办 1 件)

序号	文号	文件名称
1	龙政〔2015〕9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龙亭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
2	龙政办〔2012〕5号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亭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